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3163)

公司地址：新竹縣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 30 號 3
樓

電 話：(03)563-0099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37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2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26
	(七) 關係人交易	26
	(八) 質押之資產	27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	其他	27	~ 3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 3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5000298 號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波若威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33,332 仟元及新台幣 195,22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及 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5,275 仟元及新台幣 58,076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及 6%；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7,171 仟元及新台幣 5,469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2%及 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波若威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會計師

謝智政

劉倩瑜

謝智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5 月 8 日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3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3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09,591	22	\$	954,759	26	\$	1,023,606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511,250	14		563,450	16		241,311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流動			954,871	26		729,955	20		1,097,800	3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50,432	12		465,256	13		421,346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二)		5,691	-		7,535	-		7,2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252	1		22,395	1		1,861	-
130X	存貨	六(六)		338,982	9		304,939	8		242,521	7
1410	預付款項			15,204	-		12,027	-		10,76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04,273	84		3,060,316	84		3,046,427	8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80	1		23,925	1		27,51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52,852	10		349,590	10		371,442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78,386	5		174,425	5		40,318	1
1780	無形資產			2,859	-		2,889	-		2,54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883	-		12,580	-		14,17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17,557	-		15,834	-		14,9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81,817	16		579,243	16		470,891	13
1XXX	資產總計		\$	3,686,090	100	\$	3,639,559	100	\$	3,517,318	100

(續次頁)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3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758	-	\$	2,754	-
2170	應付帳款			350,136	9		364,798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477,122	13		228,55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9	-		4,42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9,485	1		25,90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28	-		3,9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64,188	23		630,347	1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613	1		20,82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52,164	4		150,988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1	-		22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3,008	5		172,043	5
2XXX	負債總計			1,037,196	28		802,390	22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805,407	22		805,407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601,382	16		601,382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61,057	7		261,05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2,778	2		72,77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30,754	25		1,123,171	3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	22,484)	-	(	26,626)	(
3XXX	權益總計			2,648,894	72		2,837,169	78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86,090	100	\$	3,639,55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萬來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523,911 100	\$ 548,8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八) (十九)	(430,668) (82)	(450,027) (82)
5900 營業毛利		93,243 18	98,773 18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4,523) (3)	(15,730) (3)
6200 管理費用		(31,471) (6)	(36,35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899) (4)	(20,656)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8,893) (13)	(72,742) (13)
6900 營業利益		24,350 5	26,03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9,039 2	13,603 2
7010 其他收入	十二(二)	504 -	36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4,540 4	113,455 21
7050 財務成本		(1,398) -	(2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685 6	127,213 23
7900 稅前淨利		57,035 11	153,244 2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7,830) (2)	(18,082) (4)
8200 本期淨利		\$ 49,205 9	\$ 135,162 24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5,645) (1)	\$ 56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9,787 2	30,35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142 1	\$ 30,921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347 10	\$ 166,083 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 0.61	\$ 1.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 0.61	\$ 1.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萬來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407	\$ 601,382	\$ 217,479	\$ 61,813	\$1,004,593	(\$ 74,873)	\$ 2,095	\$2,617,896
本期淨利		-	-	-	-	135,162	-	-	135,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0,356	565	30,9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5,162	30,356	565	166,08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現金股利		-	-	-	-	(289,947)	-	-	(289,947)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05,407	\$ 601,382	\$ 217,479	\$ 61,813	\$ 849,808	(\$ 44,517)	\$ 2,660	\$2,494,032
114 年度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407	\$ 601,382	\$ 261,057	\$ 72,778	\$1,123,171	(\$ 27,371)	\$ 745	\$2,837,169
本期淨利		-	-	-	-	49,205	-	-	49,2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9,787	(5,645)	4,1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205	9,787	(5,645)	53,34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現金股利		-	-	-	-	(241,622)	-	-	(241,622)
11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05,407	\$ 601,382	\$ 261,057	\$ 72,778	\$ 930,754	(\$ 17,584)	(\$ 4,900)	\$2,648,8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萬來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57,035	\$ 153,2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十八)	26,256	36,400
攤銷費用	六(十八)	445	6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六(二)(十七)		
利益		(7,073)	(82,966)
利息費用		1,398	212
利息收入		(9,039)	(13,603)
股利收入		(19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214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602	58,325
其他應收款		947	(2,307)
存貨		(29,088)	37,710
預付款項		(2,747)	(36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	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	70
應付帳款		(19,612)	(209,829)
其他應付款		1,237	(13,687)
其他流動負債		567	1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6,213	(35,929)
收取之利息		10,032	12,016
收取之股利		198	1,150
支付之利息		(1,398)	(212)
支付之所得稅		(7,351)	(4,7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694	(27,675)

(續次頁)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 432,671)	(\$ 404,8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207,755	490,20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274	84,03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15,073)	(12,5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	-
取得無形資產		(39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9)	(1,7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1,528)	135,13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三)	(7,352)	(6,4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52)	(6,451)
匯率影響數		6,018	20,5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5,168)	121,5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954,759	902,0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09,591	\$ 1,023,6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萬來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7 年 5 月 18 日，並於同年 11 月 1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生產及銷售光纖通訊零組件產品。本集團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2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5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準則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準則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Browave Holding Inc.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動元件	100	100	10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動元件	100	100	1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50	\$ 709	\$ 386
活期存款	456,968	566,200	546,277
定期存款	285,563	387,850	332,943
附買回債券	66,410	-	144,000
合計	<u>\$ 809,591</u>	<u>\$ 954,759</u>	<u>\$ 1,023,60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皆為\$1,673，分類為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2,456	\$ 79,700	\$ 82,172
受益憑證-ETF	20,000	20,000	20,000
	92,456	99,700	102,172
評價調整	418,794	463,750	139,139
合計	<u>\$ 511,250</u>	<u>\$ 563,450</u>	<u>\$ 241,31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7,773	\$ 82,966
受益憑證	(700)	-
合計	<u>\$ 7,073</u>	<u>\$ 82,966</u>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股票	\$ 23,180	\$ 23,180	\$ 24,856
評價調整	(4,900)	745	2,660
合計	<u>\$ 18,280</u>	<u>\$ 23,925</u>	<u>\$ 27,516</u>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18,280、\$23,925 及\$27,51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變動

(\$ 5,645) \$ 565

3. 本集團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8,280、\$23,925 及\$27,516。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954,871</u>	<u>\$ 729,955</u>	<u>\$ 1,097,800</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54,871、\$729,955 及\$1,097,800。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帳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450,432	\$ 465,256	\$ 421,346
減：備抵損失	-	-	-
	<u>\$ 450,432</u>	<u>\$ 465,256</u>	<u>\$ 421,34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未逾期	\$ 403,444	\$ 409,421	\$ 372,620
30天內	46,825	55,835	47,732
31-90天	163	-	994
合計	<u>\$ 450,432</u>	<u>\$ 465,256</u>	<u>\$ 421,346</u>

應收帳款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78,676。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50,432、\$465,256 及\$421,346。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原料	\$ 167,362	\$ 151,030	\$ 96,851
在製品	101,155	83,621	66,239
製成品	70,465	70,288	79,431
合計	<u>\$ 338,982</u>	<u>\$ 304,939</u>	<u>\$ 242,52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25,603	\$ 445,96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065	4,064
	<u>\$ 430,668</u>	<u>\$ 450,027</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4年1月1日	\$ 279,483	\$ 1,008,485	\$ 8,736	\$ 60,901	\$ 67,585	\$ 3,594	\$ 1,428,784
增添	170	12,624	250	4,610	-	-	17,654
處分	(241)	(5,502)	(709)	(147)	(44)	-	(6,643)
重分類	-	995	-	-	-	(995)	-
淨兌換差額	432	11,463	29	591	1,564	(1)	14,078
114年3月31日	<u>\$ 279,844</u>	<u>\$ 1,028,065</u>	<u>\$ 8,306</u>	<u>\$ 65,955</u>	<u>\$ 69,105</u>	<u>\$ 2,598</u>	<u>\$ 1,453,87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	\$ 189,174	\$ 766,979	\$ 8,050	\$ 47,465	\$ 67,526	\$ -	\$ 1,079,194
折舊費用	1,300	14,930	95	1,896	-	-	18,221
處分	(217)	(5,289)	(709)	(144)	(43)	-	(6,402)
淨兌換差額	382	7,660	23	379	1,564	-	10,008
114年3月31日	<u>\$ 190,639</u>	<u>\$ 784,280</u>	<u>\$ 7,459</u>	<u>\$ 49,596</u>	<u>\$ 69,047</u>	<u>\$ -</u>	<u>\$ 1,101,021</u>
<u>帳面價值</u>							
114年1月1日	<u>\$ 90,309</u>	<u>\$ 241,506</u>	<u>\$ 686</u>	<u>\$ 13,436</u>	<u>\$ 59</u>	<u>\$ 3,594</u>	<u>\$ 349,590</u>
114年3月31日	<u>\$ 89,205</u>	<u>\$ 243,785</u>	<u>\$ 847</u>	<u>\$ 16,359</u>	<u>\$ 58</u>	<u>\$ 2,598</u>	<u>\$ 352,852</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	\$ 276,129	\$ 949,230	\$ 8,156	\$ 58,141	\$ 66,226	\$ 730	\$ 1,358,612
增添	304	2,872	-	124	67	-	3,367
處分	-	(4,302)	-	(118)	-	-	(4,420)
重分類	-	512	-	-	-	(512)	-
淨兌換差額	1,138	28,053	69	1,165	1,887	7	32,319
113年3月31日	<u>\$ 277,571</u>	<u>\$ 976,365</u>	<u>\$ 8,225</u>	<u>\$ 59,312</u>	<u>\$ 68,180</u>	<u>\$ 225</u>	<u>\$ 1,389,87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	\$ 183,134	\$ 717,461	\$ 7,655	\$ 41,774	\$ 20,266	\$ -	\$ 970,290
折舊費用	1,391	13,024	120	1,689	13,930	-	30,154
處分	-	(4,301)	-	(118)	-	-	(4,419)
淨兌換差額	1,029	19,893	66	841	582	-	22,411
113年3月31日	<u>\$ 185,554</u>	<u>\$ 746,077</u>	<u>\$ 7,841</u>	<u>\$ 44,186</u>	<u>\$ 34,778</u>	<u>\$ -</u>	<u>\$ 1,018,436</u>
<u>帳面價值</u>							
113年1月1日	<u>\$ 92,995</u>	<u>\$ 231,769</u>	<u>\$ 501</u>	<u>\$ 16,367</u>	<u>\$ 45,960</u>	<u>\$ 730</u>	<u>\$ 388,322</u>
113年3月31日	<u>\$ 92,017</u>	<u>\$ 230,288</u>	<u>\$ 384</u>	<u>\$ 15,126</u>	<u>\$ 33,402</u>	<u>\$ 225</u>	<u>\$ 371,442</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24,746	\$ 26,012	\$ 26,735
房屋及建築	145,953	140,214	11,896
運輸設備	7,687	8,199	1,687
	<u>\$ 178,386</u>	<u>\$ 174,425</u>	<u>\$ 40,318</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231	\$ 241
房屋及建築	7,271	5,435
運輸設備	533	570
	<u>\$ 8,035</u>	<u>\$ 6,246</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0,752 及\$4,07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98	\$ 21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09	1,029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959 及\$7,693。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10,896	\$ 10,281	\$ 9,803
預付設備款	3,998	2,661	4,311
其他	2,663	2,892	786
	<u>\$ 17,557</u>	<u>\$ 15,834</u>	<u>\$ 14,900</u>

(十) 其他應付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付用人費用	\$ 185,493	\$ 182,128	\$ 167,176
應付現金股利	241,622	-	289,947
應付勞務費	4,033	4,506	3,134
應付設備款	10,842	6,924	4,882
其他	35,132	34,998	29,270
	<u>\$ 477,122</u>	<u>\$ 228,556</u>	<u>\$ 494,409</u>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大陸子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照當地政府規定一定百分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4.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06 及\$1,307。

(十二) 股本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中 8,800 仟股係保留供認股權行使轉換使用，實收資本額為\$805,407。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4年	113年
1月1日(即3月31日)	<u>80,541</u>	<u>80,541</u>

單位：仟股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4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認股權	庫藏股
1月1日(即3月31日)	\$ 551,032	\$ 1,344	\$ 49,006
合計			
	\$ 601,382		
113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認股權	庫藏股
1月1日(即3月31日)	\$ 551,032	\$ 1,344	\$ 49,006
合計			
	\$ 601,382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或股東股息。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份，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度股東紅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得不分派，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首次適用 IFRSs 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豁免規定將累積換算影響數於轉換日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業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45,818。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及 113 年 5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6,307	-	\$ 43,578	-
特別盈餘公積	(26,960)	-	10,965	-
現金股利	241,622	\$ 3.00	289,947	\$ 3.60
合計	<u>\$ 260,969</u>		<u>\$ 344,490</u>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27,371)	\$ 745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9,787	-
集團評價調整	-	(5,645)
114年3月31日	<u>(\$ 17,584)</u>	<u>(\$ 4,900)</u>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 74,873)	\$ 2,095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30,356	-
集團評價調整	-	565
113年3月31日	<u>(\$ 44,517)</u>	<u>\$ 2,660</u>

(十六) 營業收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523,911</u>	<u>\$ 548,800</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光通訊光件模組</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23,911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光通訊光件模組</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48,800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商品合約	\$ 2,758	\$ 2,754	\$ 2,663	\$ 2,586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合約	\$ 312	\$ 65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14)	(\$ 1)
處分投資利益	2	-
淨兌換利益	17,739	30,4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7,073	82,966
什項支出	(60)	-
	<u>\$ 24,540</u>	<u>\$ 113,455</u>

(十八)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48,014	\$ 151,056
折舊費用	\$ 26,256	\$ 36,40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445	\$ 642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117,365	\$ 119,581
保險費用	13,683	14,322
退休金費用	1,306	1,307
董事酬金	4,247	4,984
其他用人費用	11,413	10,862
	<u>\$ 148,014</u>	<u>\$ 151,0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 5%~15%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 3%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400 及\$8,2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00 及\$2,5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註)	\$ 7,242	\$ 12,10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u>-</u>	<u>2,556</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242</u>	<u>14,66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588</u>	<u>3,420</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88</u>	<u>3,420</u>
所得稅費用	<u>\$ 7,830</u>	<u>\$ 18,082</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49,205	80,541	\$ 0.6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49,205	80,541	
員工酬勞	-	1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9,205	80,675	\$ 0.61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35,162	80,541	\$ 1.6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35,162	80,541	
員工酬勞	-	2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5,162	80,840	\$ 1.67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654	\$ 3,36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924	13,34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842)	(4,88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998	4,31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661)	(3,609)
本期支付現金	\$ 15,073	\$ 12,536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籌資活動：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宣告現金股利	\$ 241,622	\$ 289,947
減：期末應付現金股利	(241,622)	(289,947)
本期支付現金	\$ -	\$ -

(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應付 現金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76,893	\$ 228	\$ -	\$ 177,121
現金流量之變動	(7,352)	-	-	(7,352)
支付之利息	(1,398)	-	-	(1,398)
利息費用	1,398	-	-	1,398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9,717	-	241,622	251,3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91	3	-	2,394
3月31日	<u>\$ 181,649</u>	<u>\$ 231</u>	<u>\$ 241,622</u>	<u>\$ 423,502</u>

113年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應付 現金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2,778	\$ 173	\$ -	\$ 42,951
現金流量之變動	(6,451)	-	-	(6,451)
支付之利息	(212)	-	-	(212)
利息費用	212	-	-	212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4,078	-	289,947	294,0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5	7	-	482
3月31日	<u>\$ 40,880</u>	<u>\$ 180</u>	<u>\$ 289,947</u>	<u>\$ 331,00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無。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459	\$ 11,882
退職後福利	160	160
總計	<u>\$ 10,619</u>	<u>\$ 12,04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0	\$ 500	\$ 500	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擔保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3	1,173	1,173	園區土地租借押金
房屋及建築	82,770	83,532	85,817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u>\$ 84,443</u>	<u>\$ 85,205</u>	<u>\$ 87,490</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1,250	\$ 563,450	\$ 241,3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8,280	\$ 23,925	\$ 27,5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9,591	\$ 954,759	\$ 1,023,6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4,871	729,955	1,097,800
應收帳款	450,432	465,256	421,346
其他應收款	5,691	7,535	7,213
存出保證金	10,896	10,281	9,803
	<u>\$ 2,231,481</u>	<u>\$ 2,167,786</u>	<u>\$ 2,559,76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50,136	\$ 364,798	\$ 371,248
其他應付款	477,122	228,556	494,409
存入保證金	231	228	180
	<u>\$ 827,489</u>	<u>\$ 593,582</u>	<u>\$ 865,837</u>
租賃負債	<u>\$ 181,649</u>	<u>\$ 176,893</u>	<u>\$ 40,880</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此外合併公司係依據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

- B. 當發生短期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不平衡時，本集團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曝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516	33.21	\$ 814,176
美金：人民幣	5,770	7.18	191,6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149	33.21	337,048
美金：人民幣	764	7.18	25,372
11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969	32.79	\$ 753,154
美金：人民幣	4,564	7.19	149,6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244	32.79	303,111
美金：人民幣	385	7.19	12,624
113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202	32.00	\$ 742,464
美金：人民幣	5,077	7.10	162,4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766	32.00	376,512
美金：人民幣	564	7.10	18,048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7,739 及\$30,490。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A)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當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分別增減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71 及\$3,660。

(B)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當美金兌人民幣之匯率分別增減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663 及\$1,444。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113 及\$2,413；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83 及\$27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皆為 \$0。
- H.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合計
<u>114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4%	0.05%	
帳面價值總額	\$ 403,444	\$ 46,825	\$ 163	\$ -	\$ 450,432
備抵損失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合計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4%	0.05%	
帳面價值總額	\$ 409,421	\$ 55,835	\$ -	\$ -	\$ 465,256
備抵損失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合計
<u>113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4%	0.13%	0.51%	
帳面價值總額	\$ 372,620	\$ 47,732	\$ 994	\$ -	\$ 421,346
備抵損失	\$ -	\$ -	\$ -	\$ -	\$ -

I. 本集團採一般作法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13年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1月1日(即3月31日)	\$ 14,349	\$ 26,303

本集團經評估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後，針對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款項全額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位合計分別為\$1,306,844、\$1,117,805 及\$1,574,74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465,000、\$465,000 及\$500,000。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3個月至				
114年3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350,136	\$ -	\$ -	\$ -	\$ -	
其他應付款	477,122	-	-	-	-	
租賃負債	8,856	26,025	33,205	55,872	79,176	
		3個月至				
113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364,798	\$ -	\$ -	\$ -	\$ -	
其他應付款	228,556	-	-	-	-	
租賃負債	7,725	23,175	28,712	56,039	82,762	

113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371,248	\$ -	\$ -	\$ -	\$ -
其他應付款	494,409	-	-	-	-
租賃負債	5,123	7,288	3,103	4,141	25,911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493,130	\$ -	\$ -	\$ 493,130
受益憑證	18,120	-	-	18,12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	18,280	18,280
合計	<u>\$ 511,250</u>	<u>\$ -</u>	<u>\$ 18,280</u>	<u>\$ 529,530</u>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44,630	\$ -	\$ -	\$ 544,630
受益憑證	18,820	-	-	18,8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3,925	23,925
合計	<u>\$ 563,450</u>	<u>\$ -</u>	<u>\$ 23,925</u>	<u>\$ 587,375</u>
11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21,311	\$ -	\$ -	\$ 221,311
受益憑證	20,000	-	-	2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7,516	27,516
合計	<u>\$ 241,311</u>	<u>\$ -</u>	<u>\$ 27,516</u>	<u>\$ 268,827</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權益證券
1月1日	\$ 23,9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5,645)
3月31日	\$ 18,280
	113年
	權益證券
1月1日	\$ 26,9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565
3月31日	\$ 27,516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8,280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3,925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13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7,516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七。
2. 本公司直接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係以未沖銷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進銷貨交易之金額表達）

(1) 進貨：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99,728	59%

本公司直接向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進貨，進價係依公司材料成本加計相關加工成本訂定，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 銷貨：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62,800	13%

本公司銷售予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之售價原則上係以成本定價，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 應收帳款：

114年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5,050	5%

(4)其他應收款：

114年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308	11%

(5)應付帳款：

114年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178,382	54%

(6)財產交易：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280。

(7)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8)資金融通情形：無。

(9)其它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註2)			
1	Browave Holding Inc.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	是	\$ 199,230	\$ 199,230	\$ 99,615	0%	2	\$ -	供短期營運週轉金之運用	\$ -	無	-	\$ 389,061	\$ 389,061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
(2).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淨值1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於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內之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 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股票：上詮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526	\$ 493,130	1.93	\$ 493,13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基金：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0	18,120	0.01	18,12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基金：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VIL 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8	0.67	588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股票：達駿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3,600	17,692	4.80	17,692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100%持有子公司	進貨	\$ 236,928	46.83%	月結30天	註1	註1	(\$ 198,890)	(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本公司100%持有子公司	進貨	112,131	22.17%	月結30天	註2	註2	(52,579)	(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1：本集團委由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組裝加工光被動元件；關係人委外加工交易條件，因無其他一般客戶交易，故無從比較；付款條件為按月對帳後月結30天付款，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付款。

註2：本集團委由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組裝加工光被動元件；關係人委外加工交易條件，因無其他一般客戶交易，故無從比較；付款條件為按月對帳後月結30天付款，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付款。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間接100%持有之子公司	\$ 198,890	4.99	\$ -	-	\$ 308	\$ -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 236,92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45.22%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8,89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5.40%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1	進貨	112,13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40%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1	應付帳款	52,57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43%
1	Browave Holding Inc.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3	其他應收款	99,615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7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677,760	\$ 677,760	20,360	100	\$ 972,653	\$ 18,052	\$ 18,052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菲律賓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動元件	164,395	164,395	300,000	100	81,021	15,349	15,349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動元件	\$ 596,579	2	\$ 795,439	\$ -	\$ -	\$ 795,439	\$ 4,125	100	\$ 10,930	\$ 563,452	\$ -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 795,439	\$ 795,439	\$ 1,589,33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Browave Holding Inc.)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3：依據投審會(90)台財政(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投資限額。